

证券代码：832073

证券简称：吉和昌

主办券商：长城证券

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(一) 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8月6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 宋文超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3,286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4.0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 戴荣明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3,286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4.0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 黄健军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 张洪林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第二次临时

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 王艳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话、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5 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宋文超先生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(二) 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6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 王琴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 王建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话、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 3 人。

会议由监事长王琴女士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(三) 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2020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2020年8月6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刘思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电话、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职工代表，实际到会职工代表10人。

会议由职工代表陶圆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(四) 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张洪林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出生于1963年9月，博士研究生学历。曾任辽宁石油化工大学系主任、辽宁石油化工大学院长、田菱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技术总监，现任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科技事业部总经理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选举属于正常换届选举，不

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
- （二）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- （三）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

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8 月 6 日